

浅析企业基层纪检组织做实做细日常监督

朱双杨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 南昌 330000)

[摘要] 做实做细企业基层纪检组织日常监督工作,是新时期下加强企业内部监督的重要方式。然而,在现实推进过程中,受干部队伍水平不足、内部监察机制不健全等问题影响,企业基层纪检工作难以推进。基于此,提出创新监督方式、夯实监督基础、加强反腐倡廉教育等对策,以提高新时期我国企业基层纪检组织日常监督高质量发展。

[关键词] 企业基层纪检组织; 日常监督; 有效监督; 夯实基础

[DOI] 10.12252/j.issn.2096-6288.2021.06.154

十九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上指出,新时期下有必要立足从严治党大方针,加快推进监督工作的有效落实,从而对各级纪检监察机关的有效监督提供坚实基础^[1]。由此可见,对企业基层纪检组织而言,做好、做实、做细企业日常监督,更有助于党纪、党威信的宣扬。但从现实情况来看,我国企业基层纪检组织的日常监督工作仍有待改进之处。立足于此,从当前企业基层纪检组织日常工作内容出发,本文提出几点建议,以便于从根源处加强企业基层纪检组织日常监督效能,为企业发展保驾护航。

一、企业基层纪检组织日常监督存在的问题

(一) 干部队伍水平不足

对企业基层纪检组织而言,领导干部与工作人员职业素养与工作能力,是有效推进日常监督的重要方式^[2]。但是在实际推进过程中,部分企业纪检干部存在专业素质缺乏、综合能力不足等问题,使得日常监督工作会出现一些效率滞后、脱节等行为。此外,水平不足还体现在其缺乏学习精神方面。在此背景下,领导干部与工作人员不会主动学习先进专业知识与监督技能,反而在自己的“一亩三分地”中得过且过。长此以往,此类状况极易影响企业打造一个高素质、高水平的基层纪检组织干部队伍,也就无法借助日常监督来提升企业发展需求。

(二) 内部监察机制不健全

内部监察机制是一个企业保证内部员工思想健康、行为正向的重要组成^[3]。但从相关调查来看,尽管设有内部监察机制,但实际上在企业运转过程中仍会出现制度漏缺,进而导致监督效果不佳。也就是说,在这种存在漏缺的内部监察机制下,不仅不会推动企业的良性运转,反而会加剧企业内部员工“投机取巧”行为的出现^[4]。此外,内部监察机制的监督缺失在很大程度上也是由于未明确界定领导干部与工作人员的监督细则导致。在此背景下,因个体思想不同,导致其监督人员往往有自己的理解差异,工作成效也不尽相同。

(三) 反腐倡廉教育宣传不足

教育宣传工作是加强企业基层纪检组织思想建设的重要抓手。一方面,由于现阶段反腐倡廉教育宣传工作的成效不佳、落实效果不理想,很多企业为了完成任务,在执行过程中对相关反腐倡廉教育宣传工作“走个形式”,使得落实效果极差^[5]。另一方面,在反腐倡廉教育宣传工作推进时,其内容形式枯燥、乏味无法调动起“90后”、“00”后的学习兴趣,也使得年轻干部、员工对监督工作的参与性较低。此外,反腐倡廉教育宣传工作的警示效果不突出,也是制约企业日常监督的重要因素。例如,尽管有部分企业经常进行警示教育会议,但研究问题不深刻,只是针对个案进行批评,并未起到“举一反三”,“以儆效尤”的作用。

二、加强企业基层纪检组织日常监督的策略

(一) 创新监督方式,推进纪律建设

对企业基层纪检组织而言,创新监督方式,不仅是响应

中央纪委全会工作部署的重要体现,更是推进纪律建设强有力支撑。因此,企业应结合自身内部情况,在谈话函询方式基础上,借助多种监督方式加强企业基层纪检组织的日常监督精准性,推进监督有效落地。具体而言,第一,建立问题发现机制。企业基层纪检组织一方面应将“监督再监督”职责予以明确定位,另一方面在有关重要会议、重点事项方面,必须委派专人参与,并在参与后回到企业同相关人员进行心得分享。第二,反腐倡廉教育宣传工作前移。企业基层纪检组织应立足实际,通过正面积极教育与负面警戒教育相结合的方式,针对性强化企业员工的思想认知,提升其反腐倡廉意识。例如,积极借助微信、抖音、微博等新兴自媒体宣传有关专题纪律教育活动,借助微电影形式拍摄警示纪录短片。

(二) 夯实监督基础,强化监督合力

一方面,提高政治站位。在日常监督过程中,企业基层纪检组织应立足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自觉增强日常监督使命感,牢牢把握纪检工作的各个要素。另一方面,提高自身学习能力。首先,加强对相关文件与会议精神的学习,保证在理论思想引导下,应用于实践当中。其次,借助以案代训方式,强化训练相关人员业务能力。最后,充分展开监督研判。将企业内部政治生态状况当做日常监督破局点,通过充分研判实现监督信息渠道的通畅,最终实现监督合力。

(三) 加强反腐倡廉教育,提升监督实效

一方面,延伸谈话函询方式。具体而言,企业基层纪检组织应围绕日常监督各项规章制度,对不同职级员工展开谈话。在此过程中,应充分明确自身定位,实现谈话函询的灵活运用。另一方面,加强考核评价。企业基层纪检组织应根据日常监督工作进行考核评价的创新,然后基于此评价对日常监督工作开展不力的相关人员予以问责。

参考文献:

- [1] 陈娟. 推进监督责任落实要坚持“四个并重”[J]. 现代国企研究, 2019(10): 223-223.
- [2] 王小艳. 浅议新形势下建筑施工企业纪检监察组织实现有效监督的重点与对策[J]. 工程技术(全文版), 2016(12): 94-94.
- [3] 杨惠. 航空公司内部监察机构的职责与监察形态的构建[J]. 中国民用航空, 2003(10): 59-60.
- [4] 夏勇. 企业内部对纪检监察体制创新的实践探讨[J]. 现代企业文化, 2019(10): 116-117.
- [5] 郝振发. 正确处理“四个关系”创新国有企业党风廉政教育——航星公司党风廉政宣传教育工作创新实践与探索[J]. 中国军转民, 2012(4): 42-45.

作者简介

朱双杨, 1988.2.28, 女, 汉, 江西银坑人, 江西师范大学硕士研究生

单位名称: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方向: 纪检监察室